

政事要略

年中行事 二十三

秘七冊之

二八	和書門
二四	
二七	
二五	
二八	
二四	
二七	
二五	
冊架函號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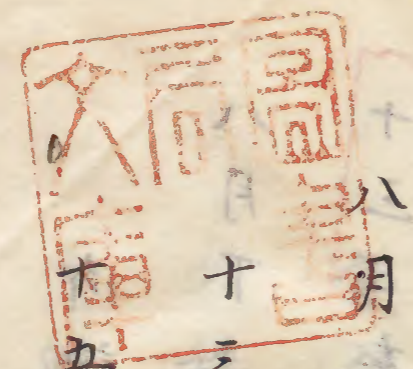
庫	文	閣	內
一七九函架	二八二四二冊		和書類

內閣文庫	番號	和 28242
	冊數	25 (2)
	函號	179 93



政事要畧卷廿三 年中行事廿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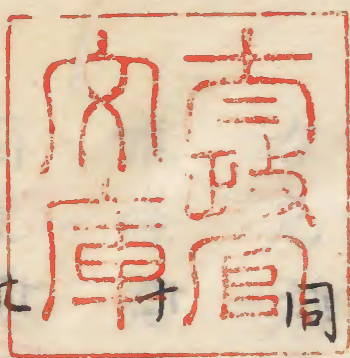
明治十六年



十八日 奉信濃勅旨御馬事
十三日 奉武藏秩父御馬事

同日 奏給諸司秋冬祿及皇親戚服目祿文事

同日 石清水放生部 大菩薩顯坐子見臨部 奏



十七日 奉甲斐穗坂御馬事
九日 武藏小野御馬事

廿一日於大藏省給秋冬季祿

廿二日信濃望月御馬事

廿五日武藏立野御馬事

廿八日上野勅旨御馬事

御讀經事

八月下

十三日奉武藏秩父御馬

右未字

太政官符武藏国司

應以朱雀院秩父牧為勅旨牧以八月十三日

定入京期

秩父郡石田牧一處

兒玉郡阿久原牧一處

加御馬事

右左大臣宣奉勅件牧為勅旨牧散位後原朝臣宣

惟條充其別當每季令勞同此上御馬令期奉貢者

国宣兼知依宣行之符到奉行

養平三年四月二日

西宮記延喜三年八月十三日貢進秩父御馬
依宇多院供馬不召上卿御覽
寮了已人

應和二年八月廿八日於仁壽及前御覽秩父
御馬以一疋給左大臣奏悅由拜舞延喜之比
清源仲平卿圍碁之次給御前拜舞取御馬之
因非式日者下宣旨令人御馬是御覽之時并

令中戶取之儀也

十五日奉信濃勅旨御馬事

尺所此中有十五牧左官字
諸牧六十元

塩原 園屋 官處 平井 豆 塩原 大

猪麻 大野 萩乃倉 笠原 高位

西宮記信濃諸牧駒事 若非式日從及上差

於上達部雖非式日外記 內豎遣召親王達但

期并逗苗解文相加可奉 延期必政侍從所申上或

一左邊門陣裝束 故障座申上卿隨奏申左

并按今此中有十
五牧了今加書
數凡十六牧与馬
式有但今所書
凡十二牧或先
能新治鹽原
長名書之
又按今云諸牧
元八十者據
信濃國八十正
正望月收蓋指此也

撤陣南屋例座長莖莖首同座等為親王公

卿座西上對座就中親王北面上卿南同屋南

端友弁女納言座西上陣北屋撤官人座友近

衛執負馬寮助等侍從等座南上但侍從作

西座其北橫切友外記史座西上尚侍從座東

籬下友召使座

已上祿皆并備食物

一穩座裝東

建喜門開外壇上友大長莖二投元菅回座投投并立

暮秤二脚已上盃湏五六巡之後依作友旋但元作

一南及裝東

始自南庇西第一乃至第六乃起脚簾更北乃至

毋屋障子下魚日簾副脚簾內方南北立五尺書屏

凡更南折西方立日屏凡一帖乃六乃東柱下簾子

友大臣座長莖一投日庇東乃一二三合三箇乃友親

王公卿座西上對座親王南面大臣日及東庇障子

下交出居將等座南上西面

尋常政畢大臣以下自侍從所封着左邊門陣饗座

或自左近陣座移着此座親王又着此座若非式日隨召可番次并女納言

外記史等各着座本府佐等預候本陣座進進獻盃

三獻之後每度盃酒上卿係大并令召侍從大并作少納言

若并即令召使遣召或侍從等出局門進而相方着

座上直作女納言若并侍從等西而南上允若屬一人

座陣北座心侍從東外記史在其未允若屬一人

令持御馬解文就外記為進之外記入解文於苔奉

置大臣前今案盃酒三四大臣令外記開函封外記

開封奉置取空函退大臣開訖令持外記大臣立座

持苔立門進御在所付藏人奉覽天皇可侍南及者

石階前西進御在所付藏人奉覽大臣便於左近陣

座候震儀若不可席則返給解文盃酒五六巡之後

之後是か便率王口着伏座座

本府官人交穩座於間北王口一七起座移着穩

座西上此并并少納言共降列立陣南方庭西上王

御定并女納言共引着侍從座本府別調看物羞

五卿右邊門府官人令昇碁手料錢盛立石階东砌

前十新制但依即召使等囊分盛高坏官人等取以

五卿傍或依例有圍碁或有大臣目御

所返給解文便著左近陣座有候震儀若非式日大臣

入沛馬之由沛南及親王公卿引而参入令近

令作陈人示著左伏座内侍偏東楹次大臣大臣取沛馬解

以下登自同階相分著座次出居將入自日華門昇

日自东階著啟上座若非大臣之大將者西將從本

侍臣亦候階下皆如席坐定大臣被召候

箕子友座内侍次左近將監着位取位置巽角壇上

次牧監并左右近傍番長以下若近傍有不定左右

馬寮騎士牽沛馬入自日華門三迎之比至沛前之

大臣宣云騎或一迎之不可必待俾但有勅

蹴人等共跪拔鞭若有西之駕寄春典安

七八週之男大臣云下詞云於利至于下度不共下

即勅立南階前二許丈西上北而二列今按或此召

給教亦可先取教兼勅定令余教俾知取手將亦或

後有勅彼上卿令外記俾知取手等

主當寮頭若助一人進出令立御馬立定之後若有牽
分者御馬立畢未召取手將亦之前大臣令齎人直
牽分耳但东宮牽分或免進出令牽御馬退出云云此
此事可隨時作人大臣召龙近取手將名四位加朝
大臣召龙近取手將名臣他皆准
之相大臣豫可知取於日華門下稱唯趨立南階乘
手入名以官人耳取手
角二許次打次召龙馬取手者名稱唯趨立同所近
北馬寮南次召右近取手者名稱於月花門下稱唯趨
西面打比
立同階押角二許次召右馬取手者名稱唯趨立
北上东面立定大臣宣云御馬取詞云同音稱唯退
左近相對

聖入於御馬中左右相經過逢令牽取手御馬取手
御馬後養牧進御前端笏奏牧名并昂名等齎人名
名御名亦
遶自日花月華門退出如堂儀左右各取若干之八
之北之六十之十之之之若元作子猶大臣或令恭
五十七六十七可先取之波詞云之若有氣色不必限
議作或云遙目取手等暫詞云之
其教隨時停留而已或又上珮未被召之前令外記
近來官人等作乐昂可給馬之由大臣奏勅乐五口
一之下啟左右近傍中女給馬將左右馬寮頭助亦

大立床子五列西第一列左右近清府左右馬寮亦
座二列并女納言座并女納言座第三列外記史座
第四列史生官掌座第五列召使座並西上北而親
王公卿從宜陽及若有政者公口自侍移着左邊門
陳餐座并女納言同共着座本府若比府佐等牙獻
盃盃酒轉至并座今按擬之把三獻訖後大并先申
上口俾女納言若并召侍從令召使即侍從等出自
乃西門副不儘下北行折而西行進相分着座先是

注尚寮允若屬一人令持御馬解文就外記乃進之

外記入解文於茗進覽上卿令外記上口闕了之後

外記執茗之石階之前西上口起座進御所附藏人

奏覽天皇若可所南及上口便候近陣但不可御

更不着建者返給解文之後召於本處牽王口着大庭座

禮門座五六巡之後本府官人發穩座王口一々

起座移着穩座西上此乃并女納言共起座列立陣

南方庭西上王口座定并女納言共引着侍從座本

府別調者物羞之王口右邊門府官人令昇盛錢札

立陣砌十即召使等分各盛高坏立於王口傍或

依例有圍碁子此乃府督或献盃酒轉至侍從座侍

上弭奏少解文返給之後令持外記至出王口扣共

徑去華門著大庭座上口未可大庭之先可給馬

加疑詞但於南及者系議已上座定弁以下近中

火將馬頭助等着座四位五位依位階日位依官次

官次列之次外記執解文莒上弭前床子此乃左右近

傍府物節以下牽馬迴庭中始東方北行西折逆

所牽之若不待上三迴訖第一牽馬比至上口前宜

云騎礼舍人等共跪鞭炙子騎馬七八迴之後上弭

宣云共下並立御馬於庭前去上口南三許大並

者各立立角察馬醫行列立之或說云可立定之

後若东官可者牽分御馬者上弭未召近求之冠上

卿召近弭府馬察等召詞云左乃弭都加仇馬乃加

其名左近右馬每召起座称唯一乞起立於系

錢座翼角二許文坤上乾南依召立之先後為

補依三疑
有股分

立定上卿宣云御馬取礼同音称唯次弟自前退出
入於馬中巡檢便左右近傍取牛將等適冷令牽執
馬立御馬尻上馬正笏申牧名並郎名等取馬者即
右若備先後之相主則上卿依外記左右各若干定取
日記並左右察元大等判之或上卿曰定云云者
託上卿豫令外記作先取之或上卿曰定云云者
足五十足六或親王公卿並近傍次將馬寮頭助等
必不依此教心
起座自東方入馬中相共迴頭即一々拂笏執總牽
出即一拜了退出更至著座近傍次將馬頭助暫等

又同之次左右各取遺遺馬託外記取解文苔退至
間并其納言近傍次將以下起座列立五口以下給
馬之者更經春卷門參入内裏列立階下列立射渡
揚啟北面余議以下一列非即第一五口令啟上近
傍次將奏候由亞將奏聞了由那帶劔把笏立第一
人前北面宣云闡心宣不五口共拜舞了近傍有退
去次五卿分散
外記日記付無所見

當日天晴叅議後原師輔躬臣就左邊門陣座而上
卿遲叅无改封移之後大納言後原扶轡口系議後
原當轡卿同師輔躬臣紀泚光躬臣共著左邊陣座
今日信乃諸牧大室新式治官所泚馬五十七疋六十疋內
途中之者有所煩牽進仍左邊門府儲其饗於陣座右
邊門府進裏錢十貫文午三刻大納言以下起左邊
陣座移著左邊門陣日四年或人云縱雖親王而暫
九親王就并女納言外記史等同候之其座陣路南
北西座

屋有座二列北西上南北對親王公一列在南西上
北西并少納言料召使等座在火炬屋北邊南上西
路北屋有座列南上東西對侍從以下中納言後
原實賴口同又系著又系議泚光躬臣喚召使伴侍
從可卷之由日四年大并方元躬臣伴左少并有
酒四五巡之後相朝臣召使喚追但預申右將之盃
召侍從心即系入着座將并彼府仇自此此座
邊盃心先是主上有可步南殿之後自殿上召右大
臣爰左右大臣有障不叅右大臣叅入而不留左邊

門陣饗座便參着左近陣

大臣參入之弓并少納言起此座立及下侍從以

下外記史不立不知何是

龍馬允為守文以所馬解文參局

使部取傳奉之仍少外記三統公忠令持件解文使

部自喜花門入參左近陣

天慶四年九月十日龍大將實賴

卿着左邊門陣座外記安倍有喜執所馬解文覽上

南及便前大臣之即令賀解文於外記向所所令

藏人奏劄昂返給同四年九月解文未奏又給外記

弓右邊門陣座外記錢十貫並於北座上昇立陣前五口

歸着陣座外記即奉置解文於大臣所前退出申二

點震儀所南及大納言以下此乃起左邊門陣座參

着左近陣座內侍信楹喚人大臣以下參上天慶四年九月

十三日右大將實賴口為當日卿欲登及弓取所馬

解文取副笏若先例心上卿先着長押上座坐定之後依召內侍告起

坐着簀子委坐所司裝束其儀自南庇西第一間

至第六弓越所簾更北折至母屋障子同越所簾副

末御簾北行立五尺書屏風自西四五六合三弓施

去廣莖四枚自西五弓立大床子為所座有慈代布

御後三弓立五天畫屏風更南折立畫屏風一帖
第六弓東柱邊簀子友當日一上莖一枚自南廂西
七八九合三間南北對友親王以下座東底南第
弓發出居座尤近中將源英明約臣入自日花門
四年九月十三日尤近中將後原師氏著出居座
約臣自陣座直昇殿將監取牧監多治基國并尤
近傍等牽入御馬於版位廻如例三廻之後大臣
作云案禮案各廻行若有不駕者並鞞令騎士乘之
如此之弓自自及七八廻

大臣云下後昏熱立殿前左馬助後原約臣有
利今案主南寮罷出令立了之後召右馬助原約臣
清童名同起立師氏次次召右近少將後原約臣
朝賴名朝賴稱唯起立御橋西次召右馬以源沆朝
臣名稱唯起立朝賴次大臣云取御馬同音稱
唯或上口作可取之數令擇取如例右按之向人可
余後示其數云未詳先取御馬放
每取申牧名出御馬後奏而召入又
若進馬八十之則十五之六十之則取十
之五十七之則取六之
御馬名次第如左右各取十之

之後大臣以下自啟次第給天慶四年九月十三日

右大將取了之後左將

一拜即日花口外徑後方足着本座也

近傍中將以下左右馬寮助以上一給各一拜

中下同大臣公卿昇及座坐居中將完後下及坐

給之畢

已下四十五行
錯簡多在石清水宮放生會
卷末

伏請遍勅諸国立放生池嚴加禁斷不許捕漁奉勅依法

者自不而降每国立放生田以其獲稻充贖死之資

而今史諸国臨放生之日兩三日格天前下符諸郡司

百姓等不要之矣今候国寧之臨視比及教日死聚

者過半夫放生者可以活欲死之命續將絕之生之

今如所少名称放生實似放生伏望自今以後使誦

讀師若部内淨行僧臨漁釣之江海桑田獵於山林

贖懸魚於網與之中救窮歎於弓矢之下但其材物

者歲始令件等領一向預之即年終具注所放之也

付帳言上云、勅宜得内外遵行

公家放生又見此文仍聊抄写便心附出

十七日奉甲斐穗坂御馬

九栗字正令七

西宮記延花五季八月廿日天晴貢穗坂御馬此之

昂被奉中六茶院御覽了又被返奉大納言仲平署

長樂門外本掖床子座令取御馬如例东宮行儀給奉分御馬

同十季八月十七日甲斐穗坂御馬此之奉進而上

以不仍仍於後倚及前奉覽之後為覽走之速速御

南及令弛此日御馬三上被奉仁和寺一上給东宮

天慶四季十一月四日進穗坂御馬此之此日御物

忌也而右大將實賴口依先例以詞奏可御馬由但

解文付藏人伊風奉作返給天慶元年九月四日進

穗坂御馬此之右大臣依御物忌奏爰由之次被作

云各打分十足夜宵令候左右馬寮密不可弛誠

由一切禁制

九日武藏小野御馬松字正 兼平元年十一月七日為初旨

大政官符武藏国司奉

大應小野牧為初旨并以八月廿日定入京期可

右大納言正三位兼行右近衛大將陸奥出羽按察
使坂原賴臣仲平宣奉 勅件牧宜為勅旨即散位
小野諸興免其利別尚每季令勞飼四十疋御馬令期
率貢者国宜兼知依宣行之符到奉行
九女并源賴臣大史内藏賴臣

廿二日於大藏者給秋冬季祿 見二月
廿三日信乃因望月 御馬事 延元五年五月九日官
存九枝字九九可

西宮延元二年十月十六日貢望月御馬 此日降西
於照訓門前取御馬二 射射中納言恒佐行子八
首良角北第三弓立床子 西東九女將平伊望右中將
英明九右馬著才五弓 北西上第六弓著外記史生官
北西上自余作法如例而儀但別貢二疋暫遣九寮
同三年九月廿五日天晴進上野御馬未射大納言
清愛等著長承門外東廊床子座取御馬次給侍臣
如例

同化二年九月四日貢進望月御馬中納言仲平依

召余入天皇御清涼殿令分配

後左右馬寮次才取遣馬又途中取苗御馬三之路

申其牧名等分配給了同四年左右取了先例雖難

仍更不令牽又其後大臣公卿下殿座与左右近傍

依入夜不也立樹樹西異

中將左右馬寮助等立及庭再拜舞踏位定行西面

北上牽早同四年天皇召御本殿仍於雲屋良角有

一列震儀召御本殿諸口以下各退出天慶元年

九月七日牽進信乃駒申延期及今日非式日之時

此日諸卿不參左邊門陣師補任府之後未着本

陣仍上卿不着左邊門陣余議當轉泚光取忠未着

饌座但上卿在宜陽殿奏解文系議亦依上卿命

合召侍從系議等雖難進退依依而議於中戶取御

馬上卿着中戶座左右擇取如考次諸卿已下依例

給一之歌奏悅之處一及人早早以退出子仍遺苗之

人立去改門内北面西上依内儀奏夏由如考今

已上四十五行錯簡

日取御馬之男左右有海之

天慶七年九月十四日信乃御馬六十之牽進之五

御依例著左出門陣此中右大臣左大弁在衡著宜

陽及座定秋季御讀經諸僧仍不給御馬天曆七

年八月十六日貢信乃御馬六十之中納言源弼奏

解文今日即奉勅公左右各可取十之者此度每东

宮牽分事

同十季八月十六日御後信乃御馬左右取了次別

貢二之牽廻如例即以二御馬為东宮牽分以二御

馬給死馬寮了此日大將及忠卿雖非大臣出居不

系上前昇殿是遠例清凉記十五日牽信乃勅旨

御馬可

天皇御覽解文之後出御南及南衣簾内中央百

侍臨檻召人近湯次將系上著座若大臣兼大將

親王公口系上著座内侍奉作目上口進候御

簾お養子及左近將監一人進出取版位退召即牽

御馬周庭中三匝若日著或一騎覽了列立庭中上西

行主尚寮直立御馬如常次有勅牽分或次上彌

召左右近傍次將馬寮以助各一人應召進立南階

东西上彌宣云御馬取礼左右逆取之其叔隨御馬

十之左右各十五之六十取了退至次親王公口九

右近來中少將馬寮以助見參者給之一拜牽退

了龙女又進取殘馬或相如加先取御馬室於前庭

花门外延表了給馬親王已下於庭中西面拜舞

出已上一列大夫亦從後但了退出至御今日若申

居次將一人留陪及上延朝他日

兩儀

御馬不周庭中又不令騎傍之兼明門东西南廊者

在壇上御馬南面左右近傍馬寮等應召者在宣陽校書

及前奉宣左右取畢給馬者於宣陽及西廂拜舞

吏部記延長八年九月一日引信乃勅旨御馬依例

賜馬寮及親王公卿以下余及五七親王候御前上

賜之為良兆必為馬則是禮也
賜之為良兆必為馬則是禮也

養平六年九月五日引信乃馬左傍門陣饗府督實

賴弼作官人役平發座于門中乃發長筵二枚上加

管口座南北對座立幕局二具五公就彼座陣著穩座著

各一折發右傍門座進幕手錢十千常陸太守親王

与右傍門皆清蔭物臣園幕一局賭以今日所給駒

天慶四年九月十三日引信乃御馬上御南及右大將

矣賴口陪御前其御馬六十之而亡之禦見已流

矢仍召馬寮具之召之沼在日花門外不個馬大將奉

召五騎士騎之或馬寮騎士案右大將之先例日未速昏初

群臣舞後有勅弛御馬因日上独候御亦他王公不

得昇及是式明有明長明親王余或云非式日味親

王非召不候而諸王不待召恭乘先例云々

天慶五年九月十二日信乃御馬於日上中納言清

蔭師召進近傍馬寮如常但隨召且立公御亦延長例

召一度 中納言伴令取御馬共稱唯了又伴云教彼

各十取手亦進進取之右未取第六御馬左頻取第

七之右取六觸外記多治比文雅申日上以左寮

失允 次取由右司請取伏中納言同先例外記申蹤由

即許令頻之取

奏給諸司秋冬季祿及皇親時服目錄 又二月

石清水宮放生云子 大菩薩顯坐子見臨時祭

舊記云養老四年尔冬前守宇奴首男入平將

軍 止志 大御神 奉請 大隅日向国 在

向拒隼人亦 伐敬 大神託宣吾此集人 苗

多敬 都苗 報尔每年放生云奉仕 苗 今件

放生云與自宇佐宮傳於石清水宮尋其行

子云日讀錄記文誦寂勝妙典此經文有長

者子救池魚之文仍所誦說抄其文注于

尤寂勝五經長者流水品云尔時佛告菩提

樹神童女天尔時長者子流水於往昔时在

天自在先王國內療諸病生所有病^共令得
平復受安穩樂時諸病生以病除故多終福
業廣行惠施以自歡娛即共往^詣長者子所
咸生尊敬作如是言善哉々々大長者子善
能滋長福從之乎增益我等安穩壽命仁今
實是大力醫王慈悲菩薩妙因醫業善療病
生无量痛苦如是稱歎周遍城邑善女天時
長者子妻名水肩藏有其二子一名水滿二

名水藏是時流水將其二子漸次遊行城邑
聚落邑空澤中深險之處時長者子即便隨
去見有大池名曰野生其水將盡於此池中
多有^莫流^乳水見已生大悲心時有樹神作
如是語善男子汝有實義名流水者可此^莫
應子其水有二目錄名為流水一能流水二
能興水汝今應當隨名而作是時流水問樹
神言此^莫頭教為有炎何樹神答云教滿十

千
因長者子見此子已馳趣四方欲寬於水
竟不能得因長者子速召本城至大王所作
如是言至其空沢見有一池其水欲涸有十
子魚為日所曝將死不久唯願大王慈悲憐
念与大字暫往負水濟彼奠命尔因大王即
勅大臣速疾与此醫王大字也是时流水及其
二子將二十大字也又從酒家多借皮囊往交
水需以囊盛水字負至池字量池中水即旅

滿是復如故遂取餅食遍散池中魚得食已
悉皆飽足我今當為是十千奠演說甚深十
二緣起亦當講說警佛名因長者子作如
是念我入池中可為无臭說深妙法作此念
已即便入水唱言南謨过去宝警如来因十
千臭同時命過生三十三天起如是念我等
以何善業同緣生此天中便相語日我生於
瞻部洲内随傍生中共受臭身長者子流水

施我等水及以餅食復為成不等說甚深法十
二緣起及陀羅尼後稱室髻如來名号以是
目緣能令我等得生此天是故我今感應詣
彼長者子所報恩供養時十千天子以共十
子真珠璽路為供養已即於空中飛騰而去
於天自在光王國內處々昏雨天妙蓮花於
長者子流水家中而四十千真珠及天
曼陀羅花積至千勝尔因佛告菩提樹下神

善女天汝今當知昔時長者子流水者即我
身持水長者即妙幢是彼之二子長水滿
昂銀幢是次子水藏昂銀光是彼天自在光
五者昂汝菩提樹神是本願某師經云或有
女人臨產時爰於極苦若能至心稱名禮
讚恭敬供養彼如來者况苦皆除所生之子
身分具足形色端正見者歡喜利根聰明安
穩女病无有非人奪其精氣若帝后妃王儲

君王子大臣輔相中宮錄女百官黎庶為病
所苦及餘厄雜亦應造立五色神幡然施續
明放諸生命散雜色花燒良名香病得除愈
元雜解脫寬弘五年中宮懷妊左府差使賈
道長口之娘心此經文上宮供養如來平產
之由下說放諸生命除病之由仍所行心為
示後代聊
以注之

天台靈應圖

灌頂禪師撰第一卷

云但墓獸巨海之上

黎民漁捕成業為深者斷漁為一籠者蓄海

水水一長巨細真梁蚤夜二潮放吸滿籠龍

骨成岳蠅蛆若雷非但水性可悲亦痛舟人

濫殞先師為此而運普茲自捨身衣并諸助

贖籠一所永為放生子時許翊臨郡請誦全

光濟物无偏室宜出窟以慈修身者歡死以

慈恪口聞色發心善誘慙懃辱達目果園境

漁人改惡從善好生云敬湍潮綿亘三百餘

里江籠溪梁合六十處同時永捨俱成法流

一日所濟臣億萬救何止十子而已哉方舟
江上誦水品又散粳糧為賤法二施船出海
口望芙蓉山鍊峭藜起若紅蓮之始開橫石
孤象似葦花之將落師云昔夢遊海畔正似
於此門惠樣郡守錢玄智昏著書嗜派文繁
不載翊後至都別坐餘子同擊廷尉臨苟伏
法遙想先師願申一枚其夜夢郡魚臣億不
可稱討昏吐沫濡翊明且降勅特魚翊罪為

於午因急起瑞雲黃紫赤白狀如月暈凝於
虛空遙蓋守頂又黃雀群飛翊動嘈噴栖集
簷宇半日方去師云江魚化為黃雀來此謝
息耳遣門人惠拔金陵者守降陣宣勅云蔽
禁採捕永為放生之池東宮向台功德誰障
為制碑答云願神乎玉著會宣帝崩不復得
就勅國子祭酒徐孝堯以樹高碑今在山
覽者墮淚放生之興完勝為源所說旨粗見

此又仍載之件放生雖凡難非公事觸檢非遠
應為令允濫行請官人者皆長下別為宣
行未尚矣為知緣起聊以記之又大菩薩者
大自在王菩薩化身目茲宮寺轉談大自在
王經見經本誓為宗持戒今大菩薩顯坐之
後訖宣受式智有本願

國史云天武天皇五年八月壬子即詔諸國以放生
十一月癸未詔近京諸國而放生文武天皇丁酉

年八月甲子朔受禪即位庚辰之令諸國每年放生
聖武天皇神龜三年六月辛酉大上天皇不豫令天
下諸國放生焉天平四季七月丁未詔和買茂
肉百姓私畜猪頭放於山野令遂性命桓武天皇
延曆十二季五月癸巳遣山背撓津西國放生
陽成天皇元慶六年三月甲戌權僧正法宇大和尚
位遍昭照量起請七茶頒下所司其六應令五畿七道諸
國依實放生以王代格佈 且史以廿六季文也(可考)
天平宝字三年六月亦三日

符格 格云唐曇靜法師奏狀備夫蠢蠢昆蚊誰無畏死振
、鬪走咸有受身故敬生招短命之報救此作格保長年

之福

辨極此簡

有朕之令詔入於上

天曆七年八月十五日

天曆七年八月十五日貢進望月御馬十五之奏解

文之次被作云式日已過不申延期等狀者問史

有柯申云大并不候之男自致遲怠者然而後日令

進怠狀之

廿五日武藏勅旨牧并立野御馬

是日分取御馬
取申比石川小川

等牧御馬畢更
次元立野馬

右官字五十後加立野七九十五加立

太政官存武藏玉司

應立野牧為勅旨并以八月廿五日定入京

期子

右、大臣宣奉 勅件牧宜為勅旨即舊孫菰原道

行充其別當每季令勞飼十五之御馬合期奉負者

必宜兼知依宣行之符到奉行

元中并坂原朝臣

元少史酒井勝

延元九年十月一日

西宮記天曆三年九月廿八日小川石川立野御馬

北之貢上於建礼門お擇取如常次取立野御馬四

玉仍元少將朝成右少將有年等不申牧名唯申郎

名 曰八年
又如此

清凉記廿五日奉武藏立野御馬

是日分取御馬先取由比石川小川等牧御馬畢文

次取立野馬

廿八日上野勅旨御馬

及上侍臣并小舍人隔年
給之延元七八年例頻年

給之小舍人不祥

元小舍

牧官字

諸牧五十

繫

九

利

看馬鳴

治

志

久野

市代

大藍

塩

郭屋

封有

春字

小栗田

平澤

長保三年依疲死文給符傳牽御馬是延長

八年例心此牧而已心

太政官符甲斐武藏信乃上野等因司

應科責諸牧御馬遠期并減例牧牽進

利
上野九牧而
今云十四牧
後世所加九牧
而此所載者
十二載脫文後
柳亦有誤

右檢業內貢上御馬已以定期年料之數又有其限
玉湏^{送和}檢信必令貢進而年來或進延期之狀或
申不足之由其尤甚者遂以遠期唯牧監之急慢非
杆亦因宰之跡畧之右大臣宣奉初自今以後猶
申延期亦減例數其牧監者雖致他功不教褒賞若
頻闕怠解^却其職但玉司者五位已上全奪位祿六
位以下折之廩五分之一者玉宜兼知依宣行之事
出編旨不得緩怠着到奉行

權右中弁友原躬臣光忠右少史皇朝臣雅望

天曆六年九月廿三日

西宮記上野諸牧約奉

除十五日之外他牧所
御覽之後准此可知但

牧者臣下不給所
召外記可令作於障

南殿裝束

南庇西第三寫表廣慈二枚其上立平文大床子二

脚代^{有卷}

脚座後立馬形五尺屏風二帖簀子表西牙

二寫表大臣

座慈一
東西

但南殿侍格子皆舉^心大臣

着龙迎陣在外記取解文以函奉置大臣前大臣令

外記用函封外記披封取空莒退出大臣見解文了

沛馬救撫礼止繫飼北止但繫飼解文不合賣外

記進沛所付藏人委中返給之後是着本座若非或

止口召外記可令奉天皇沛南及藏人若進勝

愛召大臣起座渡階下昇自西階大臣被召取

上除十五日之外上卿自候沛前座次龙迎物監取

西階昇候沛前將監次將監并左右進場番長取

以下牽沛馬入自日華門方廻南庭三匝之後才

沛馬比至沛前大臣宣云乘禮人共跪鞭手各

騎沛馬若有愛駕者寄宜陽善七八迴之大臣候

天氣宜云下矣詞云共下刃而向沛前爰帝寮以若

助一人或說云先寮以進出令憩立沛馬此西

若沛馬多數者可立二重又若可有牽大臣召龙取

別者立定之後上卿目人直令牽方大臣召龙取

手將名四位者皆加給卜但上卿未被將即於日花

門下称唯超立南階巽角二許大相次召龙馬寮取

手者名称唯趋立同取 西面近傍府北 次召右近取

手将名即於月花门下称唯趋立南階坤角四許丈

与左近 相次召右馬寮取手者各称唯趋立同前立

定之後大臣宣云御馬取 詞云 左右同音称唯了谷

退是 近傍府理馬 交後御馬中一之相之即遂撰取

谷奏牧花郎名亦 取手者奏御馬牧等之後即 自日

華月華門退出如恒儀 先可取教隨時可定 侍而

已者 詞云 但先取之教可 次 大臣降自西階 侍天氣罷

令人告在陣五卿爰啟上五卿起座後階下不到射場

啟即畫以上共引之經校書啟前南行折而列立御

馬南 北而東上三木以下一列五位以上一列六

上卿降自西階後階下率五卿出自啟東方給御馬

云云然則年々例已不同今按旧例不給信乃御

只給五卿者猶自東可進出心 若 不給近臣立定一

之入馬中相得一疋 可立 於御前一拜了

牽而退出日花门外 本座自余王口以上皆退出門

外更至入自
交改門着陣座 若有遺馬近湯府馬寮亦文至入取
御馬如初候了即左右近湯亦牽取自御馬至
夜者不系進列見御前即共騎自日華門指西度子
牽云々
自月花門馳候了天皇御本及今日於南及亦大臣
溷階下着龙近陣座召外記給御馬解文次王口以
下給御馬者度階下列立射場系議已上一列五位
但童子貫主人令及上近湯將令奏候由其詞未詳
不立
由奏中之後立王口亦宣史食之由王口以下共稱

唯舞踏了各退出及上王口以下給信乃馬之人
下上達了以下依伴給今日御馬但雖
及上王口亦進臣共不給者不可重給之
令取御馬了大庭儀
清凉記廿八日牽上野勅旨牧馬了
天皇御南及南庇西才四近湯次將一人捧持御劔
前行奉置御座上次奉伴召上卿々々經階下系上
自西階着南簀子友座次取版位次牽御馬左右次
將頭助奉宣違取各五六許之上卿依伴示及上侍

臣王口以下小并給信乃馬曰不參候公口并近湯

次將馬寮助等可取御馬之由仍及上非及上混雜頭

雜依位階次第進出取之及上侍臣隔年給之但延

及上人出自及西方非及上花七八年例頻年給之又

者出自及東出自日花門左右分取殘馬如例可

畢至御之後給駒之輩系射場及令奏子由拜舞及非

上者在此內若不出御上口奉作令殿上侍臣取之

小舍及不次大庭裝束當建礼門東腋棟樹南去一許文位上御已下座元

子系議座赤深床子一列並西上去系議座東二許

南而但上口座亦立床子一脚文是床子五列西一列左右近湯府左右馬亦座

第二列并納言并座少進於南方但第三列外記

史座才四列史生官亦座才五列召使座並西而北

早朝主尚寮允若屬一人令持解文進外記房外記

取解文入莒於陣座奉覽上口令外記開函封

即令持外記進御所迺取莒付藏人奏覽若有逗留

文同令入一莒及寮亦解返給之後大庭裝束託上口令持外

文於外記經宜陽臺花支門着大庭座以乃左右近

寮以助亦列立大場路色係議座定之後并以下并

上口以下揖而相色之

近傍丞相馬助亦着座次外記執解文莒重上口亦

床子此乃左右近傍府物蒞以下牽御馬迴庭中始

东方北行西折逆迴但第一三迎了第一御馬比至

御馬牧監而牽座亦准他皆之上口宜云騎社舍人等共跪拔鞞以受手

騎馬七八迴之後上口宜云於利共下馬並立庭亦

主尚寮助立座行列立之

去上御座南三許丈並北而西上牽馬之者

各立馬右或說云可之寮云以

立受之後若依勅而有牽別侍馬者上口召右近

傍府馬寮亦召詞云右乃傍都加佐馬乃都加佐今

尤近尤馬右近右馬每召各立座稱唯一之趨立於

系議座翼角二許丈押上乾而依召立先立畢之後

上卿宣云御馬取礼同音稱唯豫令外記作可先取

後重伴云各若干但件多信乃次兼退去先巡檢御

大牽上野長牽亦之因子心

馬畢尤右近傍取手將亦逆令牽執馬立御馬庭正

笏申牧馬牽一牧者不稱名次並等定馬者即取

論先後之只稱郎云則上口依外記馬取了外記撤解文

並左右馬寮取文亦判上卿欲立座身并

莒次上卿以下立座退先列立路邊

延嘉十三年九月十六日上野駒牽進諸卿依例各

給御馬令右女將忠房奏悅依而後无拜

天慶六年九月十五日上野御馬此之秩父御馬

之於南及御院中納言於忠候御先覽上野擇取

如右覽秩父如前同十七日以左右馬寮秩父御馬

二之給大相国并上野大守各一之天曆元年八月

十九日貢上野御馬十九之九大臣奏解文即先日不

給御馬右大臣以下着大庭令取御馬并給人如

當大臣以下列立温明殿巽角奏悅由藏人九女并

系義以上一列後奏

件并給諸牧仍駒牽終日附出心

御讀經子見式七月行之

